安康城区新罗公园停车场上下坡 道及七里沟村道接口段整治工程

施

T.

合

同

书

建设单位:安康市市政园林处 施工单位:陕西中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年06月10日

安康市建筑技术服务中心文件

安建技审(2025)40号

安康市建筑技术服务中心 关于审核安康城区新罗公园停车场上下坡 道及七里沟村道接口段整治工程最高限价 的审查意见

安康市市政园林处:

按照市局工作安排,我中心对你单位送审的安康城区 新罗公园停车场上下坡道及七里沟村道接口段整治工程最 高限价进行了审查,经2025年5月15日本中心内审工作 专题会议研究,形成审查结论如下:

一、审查资料由建设单位报送,该工程涉及的工程内 容、工程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由建设单位负责。

二、审查资料:最高限价、施工设计图。

三、工程量暂按"施工设计图"提供工程量计算,结算时以实际发生量结算,建设单位做好施工阶段影像资料

第1页共47页

留存和现场签证。

四、审核情况

1、路基挖方外弃(综合土)暂按1148.8m3计算;路基 回填土外购沙砾土暂按888.7m3计算;请建设单位做好现 场签证,结算时按现场实际发生工程量据实结算。

2、13m 高中杆灯暂定价 7500 元/套(含灯杆内穿线); 6m 高双臂路灯暂定价 5500 元/套(含灯杆内穿线)。采购时,请建设单位把控好认质认价环节,竣工结算时提供正式购货发票。

五、审核意见

送审的安康城区新罗公园停车场上下坡道及七里沟村 道接口段整治工程最高限价为 924592.93 元,审核后价格 为 924592.93 元。



安康市建筑技术服务中心 2025年5月15日印发

中标通知书

采购编号: SXZHZW-2025-014

陕西中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安康市市政园林处委托,陕西正恒忠卫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于2025年5月30日16:00在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安康城 区新罗公园停车场上下坡道及七里沟村道接口段整治工程组织了 竞争性磋商采购。经磋商小组评定,采购单位确定,成交结果如下:

成交供应商:陕西中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 921800.00元(玖拾贰万壹仟捌佰元整)

工 期: 60 日历天

贵公司收到通知书后尽快与安康市市政园林处签订中标合同。 特此通知



第4页共47页

第一部分 合同书

发包人(全称): 安康市市政园林处

承包人(全称): 陕西中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安康城区新罗公园停车场上下坡道及七里沟村道接口段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安康城区。

结构形式: ____/ 层数: ____/ 建筑面积: 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资金来源: 城市维护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u>主要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照明</u> 工程等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___60日历天___

开工日期: 2025 年 6 月 10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8 月 9 日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____合_格___

五、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大写): <u>玖拾贰万壹仟捌佰</u>(人民币)元

(小写) ¥: <u>921800</u>元

第9页共47页

合同签订后7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四十,及一次性预付安全文 明施工措施费。竣工验收后支付至合同价款85%,审计结算后7日内一次 性付清剩余款项。

(其中:工程预留金_/_元,零星工作费_/_元,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__30,488.09_元,工程分包和材料购置费_/元,总承包服务费_/元。)

2、综合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合同书

2、本合同专用条款

3、本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通知书

5、投标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

6、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治商、变更等书面合同、文件,视为本合同 的组成部分。

七、本合同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 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 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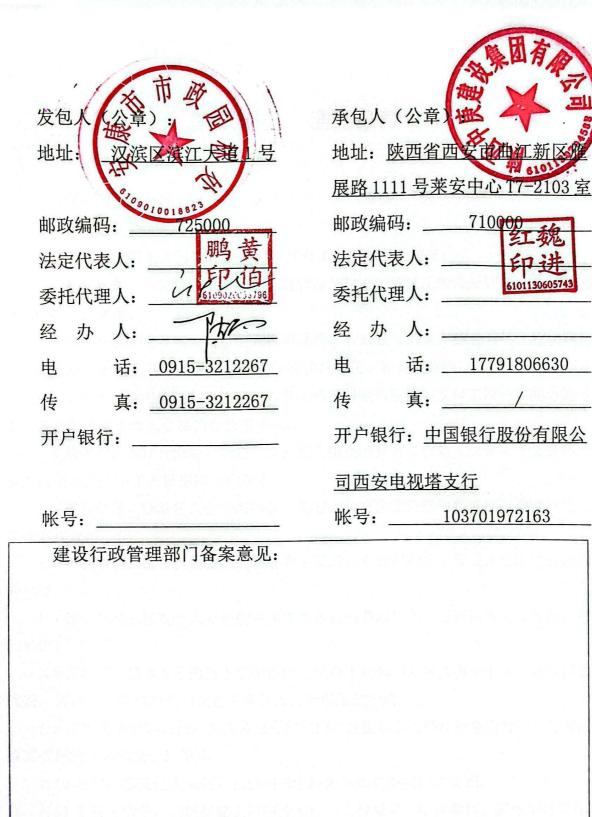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______ 年__6_月_10_日

合同订立地点: 建设大厦

本合同双方约定_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定、盖章_后生效。

第 10 页 共 47 页



第 11 页 共 47 页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安康市市政园林处____

承包人(全称): 陕西中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保证<u>安康城区新罗公园停车场上下坡道及七里沟村道接口段整治工</u> 程(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 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 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及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和双 方约定的其他土建工程,以及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的安装工程,供热、 供冷系统工程等项目。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施工合同所包 含的全部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 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 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1、土建道路、交通、绿化、照明、雨水工程工程为____年,屋面防

水工程为_____年;

2、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安装工程为____年;

3、供热及供冷为 / 个采暖期及供冷期;

4、室外的上下水和小区道路等市政公用工程为______年;

5、其他约定: ____/___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7天 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 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第 46 页 共 47 页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跑水、暖气漏水漏气、燃气漏气等), 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承包人施工质量引 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四、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缺陷责任保修为 12 个月。

本工程质量保修作书为施工合同的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 双方共同签订。

物市政	E A S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红魏
年月61902.0053796	年月日